

海淀区 2017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以 2017 年海淀区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构的年度报告为基础编制而成。

全文包括年度重点工作情况、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情况、信息公开数据、存在的不足及改进措施，共四部分内容。

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海淀区政府信息公开大厅 (<http://xxgk.bjhd.gov.cn/auto10489-51767/zfwj-59297/zfwj-59339/>) 下载。如对报告有任何疑问，请联系：北京市海淀区政府信息公开办公室。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长春桥路 17 号；联系电话：82510559，82510860；传真：82579211；邮箱：xxgk@mail.bjhd.gov.cn。

一、年度重点工作情况

（一）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试点工作有序开展。2017 年，海淀被列为国务院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试点单位。我区围绕城乡规划、重大建设项目、财政预决算等 18 个领域，选定 26 家单位为试点单位，制定《海淀区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试点工作实施方案》，明确主要任务和时间节点。目前，我区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正在稳步推进中。

（二）实现政府常务会议常态化开放。进一步深化政府决策公开，制定《海淀区邀请有关人员列席区政府常务会议工作方案》，定期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基层党员、群众代表、企业代表、专家学者、法律专家等有关人员列席政府常务会。2017年12月18日，首次邀请区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列席区政府第41次常务会议，就《海淀区2018年政府工作报告》《海淀区2017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18年预算（草案）的报告》和《海淀区2017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2018年国民经济和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等3项议题提出意见建议。

（三）成功举办政务开放日系列活动。严格落实市区政务公开工作部署，会同区发改委、区卫生计生委、区统计局、区城管指挥中心等14个政府部门和西三旗街道办事处，围绕“疏解整治促提升”、“城市管理服务”、“环境建设”、“科技创新中心、文化中心建设”、“保障改善民生”、“便民服务”6个专题、15个开放点，首次开展了“政务开放·你我同行”系列开放日活动。活动围绕区政府重点工作，聚焦公众关切，公开邀请市民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专家学者等700余人亲身体验政府工作。区统计局、区城管监察局、区城管指挥中心、区政务服务办、区卫生计生委、区住建委6个单位的“一把手”直接与市民面对面交流互动，增强了市民群众对政府工作的认同感，提升了政府公信力，取得了连民心、集众智、促共识、树形象的良好社会效果。

（四）公开形式丰富多样。一是制定《海淀区 2017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工作要点》结合区情，围绕政务公开助力增长防风险；政务公开助力促改革、强管理；政务公开助力调结构、转方式；政务公开助力惠民生、促服务；政务公开助力疏功能、促协同等十个方面提出工作任务和要求。二是公开数量大幅增长。全区各单位在政府网站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2.1 万条，较 2016 年增长 45.6%。三是为提升政务公开群众满意度，加大政务公开宣传力度，拍摄了政务公开宣传片，在全区各信息公开查阅场所、各街道社区居委会、镇村委会播放；四是每周编撰《政务公开专刊》，通过全区 400 多个社区的 LED 屏幕播放，方便群众就近了解政务公开情况。

（五）政策解读全面深入。首次在海淀区政府门户网站首页设置“政策解读”栏目，围绕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重要民生事项，对年度政府工作报告等 41 项重大民生政策进行深度解读，“区政府常务会议专题”配发 42 篇解读图表、图解，对政策措施的背景依据、目标任务、主要内容、涉及范围、执行标准等进行图文解读，方便公众了解各项政策措施。同时实现政策解读与政府文件在政府网站的同步关联发布，并通过《海淀报》、海淀台、海淀网、“北京海淀”微信公众号、“海淀新闻”官方微博等区属媒体平台和政务新媒体对相关政策解读和政策执行情况进行关注报道，增强政策解读的主动性、针对性和时效性。同时开展“政务直通车”在线访谈活动，邀请涉及民生各部门领导走进直播间解读最新政策及工作计划，全年组织 10 期。制作《海淀区涉及民

生重要政策解读手册》，每半年一期。汇总全区涉及民生的重要政策文件，以图解、图表形式进行展示，使政府文件不失权威的同时，又让百姓能够看得见、看得懂。

（六）回应关切能力提升。区新闻中心建立了 24 小时值班工作制度，确保各项舆情信息第一时间通过区政府门户网站和区属新闻网站、两微一端进行回应。在区政府门户网站设置“互动”频道，对公众提出的问题和关注的热点进行及时回应。2017 年，通过区政府门户网站共回应市民关切热点 50 次，对路边停车收费、智能快递站、道路大修等公众关注的问题进行回应；对噪音扰民、垃圾异味扰民、消防栓跑水等市民反应问题回应处理情况 112 次。

（七）依申请公开审慎推进。继续推进依申请信息公开信息共享、疑难案件沟通会商、行政诉讼败诉案件报备等工作，随时解答各单位工作疑问。划定信息公开办理及诉讼环节不得有硬伤的“底线”，严格规范答复程序及内容格式、推行文书交叉复核消灭文字错误、确保答复口径一致。2017 年，全区信息公开申请数量小幅增长，复议诉讼大幅降低。

（八）平台建设持续完善。实行“人工+技术”的政府网站内容日常监测机制，每日 4 次对全区政府政务网站内容进行检查，及时发现和解决政府网站“四不”问题。2017 年在国务院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对政府网站的检查中，我区无网站不合格情况；按照国办《政府网站发展指引》要求推进网站集约化建设，所有街镇网站关停上移，关停 3 家政务网站；发挥区新闻中心媒体优势，加强区政府网站与《海淀报》、海淀台、海淀网等区属媒体以及百度、腾讯、大燕网等商业网站的联动，提升网站的集群和扩散效应。加强政务

微博、微信和移动客户端等新媒体平台建设，扩大“北京海淀”微信矩阵、“北京海淀”头条号政务矩阵覆盖面，2017年全区各政务新媒体矩阵加入单位已超百家，形成全区政务新媒体发展合力，并举办了全区政务网站和新媒体培训及海淀区政务新媒体大赛活动，提高全区政务新媒体制作能力，提升政务信息传播效果。

（九）监督考核继续强化。聘请第三方评估公司对全区44个政府部门、22个街道，7个镇、8个事业单位开展政府信息和政务公开工作评估。评估指标包括主动公开、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依申请公开三个方面近200个子项，评估结果以个性化“体检报告”的形式向各单位进行一对一反馈，并督促整改。顺利完成市、区政府信息公开专项考核工作。

（十）业务培训更加广泛。一是制定了年度培训计划，组织全区81家信息公开主体主要领导及政务公开工作负责人和具体工作人员召开培训会；二是将政务公开纳入全区普法宣讲及公务员初任培训、科级培训课程；三是多批次组织委办局、街镇进行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小范围业务培训，提升业务水平。

二、重点领域信息发布解读情况

（一）以政务公开助力稳增长、防风险

加强预期引导。公开海淀区经济社会形势季度分析及海淀区年度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及下一年计划安排，公开涉及经济社会发展重要指标的计划安排、进展情况，接受群众监督。分析解读我区经济发展形势、经济发展质量效益以及新情况新问题，并予以公开。按月编制财政收

入、支出报表，撰写预算执行情况报告，分析财政收入增减变动原因，并着重对主要税种、主要支出科目进行解读，报表、报告每月报送区人大财经委，用于对外发布。全年累计公开信息 400 余条，发布数据指标达千余个。

推进减税、降费、降低要素成本信息公开。制定并公开《北京市海淀区关于申请减免、缓缴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实施方案》，明确残保金减免缓缴申请具体流程；召开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认定联审会议，定期公开审核通过名单。建立了海淀区财政局网站与北京市财政局外网关于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和基金目录清单的链接，确保第一时间公布北京市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名录、北京市政府性基金收费项目名录和北京市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名录清单。明确要求各收费单位在公开场所对所收费项目和标准进行主动公开。

推进重大建设项目和公共资源配置信息公开。主动公开政府投资项目及企业备案项目立项信息 24 项，公开重大项目 35 项。北京市海淀区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上线运行，实现了全区政府采购项目需求公示、招标公告、信息更正公告、中标公告、成交结果公告、废标公告等各类招标信息公告的集中发布，实现了投标人线上报名和下载标书等功能。2017 年，网站累计点击量超过 178 万次，发布各类信息公告 6780 次，接受 2173 余家（次）投标人的项目报名，网上免费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2090 次，切实为交易主体服务，推动招标采购规范透明高效运行。

推进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以及政府采购信息公开。2017年，海淀区共征集筛选出密闭式清洁站机械化分类改造、网格化图像信息系统（三期）等12个PPP项目，涉及垃圾处理、信息化、教育、水处理、停车等多个领域，已有10个项目的概况、总投资金额、运作方式、合作期限等相关信息在财政部PPP中心网站进行公开，其余2个项目待审核后公开。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北京市财政局官网”和“海淀区财政局官网”公开有关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文件、中标成交公告、采购合同、投诉处理结果等信息；在“海淀区财政局官网”公开投诉处理结果，其中采购项目金额在500万元以上的项目推送“北京市财政局官网”公开。

推进财政预决算和审计信息公开。严格按照新《预算法》规定的公开时限，在本级政府和财政部门门户网站设立预算公开专栏，公开了2016年政府决算、2017年政府预算及2017年部门预算相关报告和报表，并确保预算公开信息长期保留，方便公众查阅和监督。2017年，除6家保密单位外，106家使用财政拨款的部门均公开本部门预算。在扩大公开范围的基础上，我区进一步明确公开口径，丰富公开内容，将原来的“四表三说明”进一步细化扩大到“九表十说明”，同时新增公开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政府债务等公开内容，做到公开及时、内容准确、形式规范。公开区本级预算执行审计工作报告及17家单位部门预算执行审计结果报告。

围绕防范金融风险推进公开。积极开展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月及金融安全宣传教育活动，共举办宣教活动 46 场，参与群众人数达 25000 人，发放宣传材料 30000 份。发挥行业组织作用，规范行业秩序，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专门针对 60 多家海淀网贷机构举办合规政策培训。通过“海淀金融”微信公众号共发送微信 231 期，共计 1260 条，累计关注人数 2789 人，关注量超过 5.01 万人次，点击量超过 15.5 万人次。通过区金融办门户网站及时向社会发布各类金融风险提示及金融安全知识 19 篇次。

围绕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推进公开。通过海淀区经纪行业信息发布平台公示我区房地产经纪行业交易、投诉等市场信息以及通知公告、警示信息、典型案例分析等行政管理部门的监管信息。2017 年，共通过海淀区经纪行业信息发布平台发布通知 3 条、警示信息 5 条、典型案例 1 例。发布市场租房补贴发放情况公示、经适房和限价房备案家庭购房货币补贴审核公示、公租房摇号选房相关信息 80 篇，更新网站“政策解读”、“我要住房”等信息 30 项。组织开展第十五批公租房公开配租，提供唐家岭集体建设用地建设租赁房面向保障家庭配租。

（二）以政务公开助力促改革、强管理

推进简政放权各类清单公开。按照“统一类别、统一名称、统一依据、统一编码、统一实施主体”五统一要求，组织区 31 家相关部门对行政职权事项逐一规范审核，确保 2017

版海淀区权力清单与市级清单实现所有事项 100%规范到条、明确到款、精确到目，公布行政职权事项 920 项。印发《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区政府部门权力清单（2017 版）有关事项的通知》，各单位通过海淀区门户网站发布本单位 2017 版权力清单。

推进政务服务事项公开。梳理区级公共服务事 592 项、街道级公共服务事项模板 90 项、镇级公共服务事项模板 96 项。落实市第二批清理规范 77 项证明工作，简化企业、群众办事程序。立足区域特色和优势，推广“创业会客厅”模式，在区政务服务中心设置双创服务区，在各类园区建立 20 个政务服务站，建设北部地区企业加速驿站，积极开展“政府服务+社会服务”探索实践，全力打造公平透明的营商环境和高效便民的政务服务。为办事人提供统一的网上服务入口，网上预约事项 452 项，网上申报事项 332 项，实现政务地图和政务服务导引建设，公开 29 个街镇便民服务中心、645 个社区（村）服务站的办公信息，提供多维度的事项分类服务，从个人、法人、部门、主题、特定对象、生命周期等方式引导办事人筛选事项。公开办事指南，从受理条件、办理条件、办理流程、申请材料、收费依据等要素提高办事效率和精度。

推进企业信用信息公开。2017 年通过北京市企业信用信息网共向社会公示 254474 户市场主体年报信息，公示市场主体经营异常名录列入信息 45036 条次，经营异常名录移出信息 11422 条次。

推进社会组织信息公开。在北京社会组织公共服务平台公开社会组织成立、变更、注销、年检等信息。按年度公开了 50 家社会组织评估等级结果信息。在《中国社会报》公布了 2017 年清理注销 135 家“僵尸型”社会组织。

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信息公开。在海淀区农委网站公开《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政府关于建立海淀区农田生态补偿机制的意见》和《关于进一步明确北京市农机购置补贴工作相关事项并加强规范管理的通知》等 4 项信息。

推进国资国企信息公开。及时公开区属国有企业领导人员任免动态；及时公开区属国有企业董事会建设情况，2017 年新聘任委派 10 名兼职外部董事，实现了一级监管企业兼职外部董事的全覆盖；及时公开区属国有企业改革重组情况，按季度公开区属国有企业财务状况；按年度公开企业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和国有资本整体运营情况；按年度公开经营业绩考核和企业负责人薪酬有关情况。

推进监管和执法信息公开。2017 年，继续推动“双随机、一公开”工作全覆盖。建设了“信用海淀”网站，开展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信息 7 个工作日内公示，并集中公示市场主体信用承诺信息、随机抽查信息、守信红名单和失信黑名单，实现了信用信息一站式查询。已归集区级各单位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信息约 4 万余条。海淀区公共信用信息共享交换平台已归集到市级“双公示”信用信息 17 万余条，实现了市级“双公示”信用信息在海淀的落地。

（三）以政务公开助力调结构、转方式

推进发展新产业工作信息公开。2017年度，通过海淀园官网及专项资金平台向社会公开申报指南29类46项。专项资金平台组共举办政策宣讲会5场，参与人数达800人次，项目申报期间，通过平台公开征集项目2304项，涉及申报金额19.7亿元。分两次在海淀园官网公示海淀园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支持方案。

推进消费升级、产品质量提升工作信息公开。制定并发布《生活性服务业品质提升专项资金申报指南》并进行政策解读。公示93家商业服务业企业获得该资金支持；发布产品质量执法信息51条，发布行政处罚案件记录共计360条。每月定期公布《海淀工商分局投诉基本情况》、《被投诉30次以上主体公示》、《重点监测地区投诉情况公示》，发布投诉基本情况、重点企业、重点地区投诉数据。在鼎好电子市场、科贸电子城市场显著位置设置《海淀工商分局关于电子市场投诉信息公示》的展板11块，公民可通过二维码推送电子市场投诉信息，工商海淀分局网站中电子市场投诉情况累计访问量已达40462次。

推进中关村科学城建设工作信息公开。依托中关村核心区微信公众号，设立“创新前沿知识讲堂”栏目，共推出解读内容100期，开展重大创新政策解读。通过政务网站、微信公众号、现场宣讲等形式，聚焦中关村“1+6”、新四条、境外并购外汇管理改革、外债宏观审慎管理外汇改革、股权激励和技术入股税收优惠等先行先试政策，组织相关领域专家和政策实施部门面向驻区企业开展精准宣传，确保政策宣

传范围广、传播力度大、解读水平高。围绕海淀区创新创业服务机构建设、协同创新券、海淀区重点培育企业资金奖励等专项政策，举办政策宣讲会 40 余场，参与人数近 3500 余人。公安部中关村外国人永久居留服务大厅落地海淀，接待咨询近万人，累计受理 2484 人。《公安部支持北京创新发展出入境政策措施中关村十条政策解读》和《公安部推出支持北京创新发展 20 项出入境政策措施解读》在海淀园官网公布并全部实施，并于 10 月 12 日举行政策宣讲会，园区企业、创新创业服务机构等 80 余人参会。微信公众号设立中关村科学城专栏，已发布工作动态、项目推进会等信息 15 项，对大型氢氦低温制冷系统产业化项目等重大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北京大数据研究院、中国科学技术大学“1+2”平台等新型研发机构建设等科技体制机制改革情况进行公开。对北京市发改委公开征集的高技术专项及时在区发改委网站进行公开征集，共发布 2017 年北京市工程研究中心和工程实验室认定、2017 年国家企业技术中心、2017 年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2018 年“互联网+”、人工智能创新发展和数字经济试点重大工程等 4 个专项申报征集通知。对申请验收的市级创新能力建设项目在区发改委网站进行公告，公示北京九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生化免疫诊断试剂北京工程实验室创新能力建设等 10 个项目验收公告。

（四）以政务公开助力惠民生、促服务

推进教育信息公开。区教委在招生入学工作启动前，向社会公布了《海淀区 2017 年义务教育阶段入学工作的实施

意见》以及《海淀区 2017 年非本市户籍适龄儿童少年在海淀区接受义务教育证明证件材料审核细则》等政策文件及相关政策解读。公开海淀区 2017 年初中入学招生计划、海淀区 2017 年初中派位入学区域。全区所有区属公办义务教育学校在招生期间统一在学校门口及划片区域社区张贴学校招生简章，充分保障社区及群众的知情权。指导区属公办义务教育学校在部门网站上开设“中小学信息公开专栏”，公开学校基本情况、学校现行规章制度以及办事流程。

推进医疗卫生信息公开。集中发布医药分开、药品阳光采购和医疗服务价格调整综合政策。从“政策解读、医改动态、新闻发布、媒体聚焦”四个方面解答群众关心的各种问题。公开医药分开的收费标准和医药价格目录。印发《海淀区落实北京市分级诊疗制度建设 2016-2017 年度的重点任务工作方案》，发布《关于海淀区分级诊疗工作相关政策措施解读》《海淀区区域医疗联合体系建设基本情况》以及《海淀区医联体业务指导与考核对应名单》。加强医德医风建设，公开表彰全区卫生系统优秀护士等相关信息。

推进食品药品安全领域信息公开。通过“北京市食药局官方网站”公开食品抽检信息 45 期、药品抽检信息 3 期、医疗器械抽检信息 3 期、化妆品抽检信息 1 期、违法广告监测信息 1 期。公布了 1431 个处罚信息，通过执法系统实现了实时更新处罚信息功能，公众可通过市局网站根据案件名称、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等关键字进行查询。发布食品召回信息 75 期，药品召回信息 1 期，医疗器械召回信息 28 期。

发布 GSP 认证公示 99 期，药品 GMP 认证公告 2 期，证书注销公告 23 期，收回证书信息 3 期。

推进养老服务、社会救助和慈善事业信息公开。全年共发放养老地图 1 万份，制作养老宣传手袋 1.5 万份，高龄老人家庭适老化改造宣传海报 3.27 万份。按月公开低保、特困人员的人数、资金支出情况；按季度公开医疗救助、临时救助的人次数、资金支出情况；按学年公开高等教育新生入学救助的人次数、资金支出情况。在全区开展了“爱在海淀益起慈善”公益慈善图片征集活动。通过海淀区民政信息网、海淀报、“慈善北京图片展公众号”“海淀社区服务公众号”“海淀 e 社工公众号”等多媒体发布了图片征集信息，张贴征集宣传海报 1800 张。

推进户籍、居住证管理服务信息公开。在居住证服务平台公示全区居住证（卡）窗口办公地址、办公电话等信息。采取入户走访、悬挂宣传横幅、张贴宣传海报、小区电子户外屏、微信微博宣传等形式开展宣传工作。为 154 个流管站制作了统一样式的工作展板，确保工作流程上墙公示。在流动人口活动密集区域张贴宣传材料、组织社区民警、流管员、居（村）委会干部入户、集中宣传等形式广泛开展居住证政策宣传，提高群众对居住证政策的知晓度，引导群众选择合理时段办证。

推进就业创业信息公开。做好“就业援助月”，组织召开政策宣讲，方便求职人员了解最新就业信息及相关优惠政策，组织职业指导师开展“一对一”职业指导共计 655 人

次。利用《百姓就业》、《海淀山后网》微信公众号，宣传活动主题，通过自行、联合等方式，召开精品、大型、专项招聘洽谈会 19 场，为“山后”农民、失业人员、退役士兵开展分层职业指导 106 场，共计 3170 人次。在各街镇社保所设立“民营企业招聘月”窗口、社区设立“就业服务站”宣传点，建立与求职群众面对面交流的机会，帮助群众了解政策。举办高校毕业生专场招聘会 49 场，开展京津冀校园双选会 20 场。

推进生活性服务业信息公开。梳理全区基础便民服务网点，对门店地址、经营情况、从业人员构成等信息进行摸底了解，在全市率先制作推出便民商业网点地图，并通过网站、微信公众号等多种渠道对社会公布。在微信端开发了导航、评论和收藏等功能，发动社会监督，通过开放网点点评功能，提高民众参与度、增强群众获得感，形成全民监督的舆论氛围。邀请市商务委负责人解读生活性服务业品质提升相关政策；邀请社区商业领域专家学者以及行业优秀企业代表等进行主题宣讲。

推进公共文化服务信息公开。通过宣传专栏、海报、图书及印发宣传手册、编制示范区创建简报等方式，利用门户网站、微信、海淀区公共文化服务数字平台等线上资源，线上线下同步发力，及时发布全区的公益惠民文化活动、文化设施、文化遗产、文艺演出、图书期刊等信息，做好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建信息公开工作。

推进区政府重要民生实事信息公开。主动公开海淀区2017年为群众拟办的36件重要民生实事，并逐一明确责任单位和完成时限。紧盯区实事的任务落实，积极回应群众关切，2017年7月通过区政府网站“为民办实事互动平台”向社会公布了上半年区实事落实情况。2018年1月15日通过海淀报专题逐项报道了2017年区实事各项任务的落实情况。

（五）以政务公开助力疏功能、促协同

推进京津冀协同发展信息公开。利用信息公开板块、电子网络、新闻传媒、资料编发等各种有效形式加强京津冀协同发展有关政策宣传力度，公开简报等信息20余篇。在海淀区发改委门户网站“热点专题”中显要位置设置“京津冀协同发展”栏目，主动公开国家、北京市、海淀区以及外省市的动态，公布信息100余条。

推进有序疏解非首都功能信息公开。发布有序疏解非首都功能文件——《2017年“疏解整治促提升”专项行动与人口调控工作方案》，利用工作动态月报、政务公开、电子网络、新闻传媒、资料编发等形式有序宣传疏解非首都功能、疏解整治促提升专项行动有关政策，发布信息40余篇；在《北京日报》、北京电视台、北京晚报、北京青年报、千龙网等多家媒体和网站持续推出海淀区开展“疏解整治促提升”工作的连续性成就报道。

推进对口支援和区域合作信息公开。发布《海淀区领导参加全国东西部扶贫协作经验交流会》、《海淀区党政企代表团赴易县调研对接对口帮扶工作》、《海淀区对口帮扶赤城县

再添新成果》、《海淀区与和田市、清河街道与皮山农场签署结对帮扶协议》等相关信息 10 余条。

（六）以政务公开助力治环境、促提升

推进环境保护信息公开。通过网站和新媒体及时公开环境政策措施、环境治理工作进展等信息共计 460 条，主动回应社会关注的热点问题 15 条。发布空气重污染预警信息 17 条。按时公布本区年度重点排污单位名录 4 条，积极引导 6 家重点排污单位向社会公开环境信息。公开再生水厂建设项目建设基本情况和工程推进进度。每半年进行一次农村治污工程及黑臭水体治理的进展情况公示。公示全区各级河长名单，并及时更新，公开河长制工作进展情况。

推进城市环境整治提升信息公开。公示违法用地专项行动信息 16 条。推进城市运行管理、城乡结合部治理、环境卫生整治工作领域的信息公开，公布城乡建设、管理、应急等信息 137 条。公开垃圾分类、再生资源回收、垃圾处理设施建设等重点任务就垃圾分类示范区工作、垃圾资源化建设项目进展情况和加强建筑垃圾管理信息 8 条，及时公布进展情况。做好架空线入地、背街小巷环境整治等工作的信息公开，及时公布了工作研究部署、协调、工作检查和隐患排查等工作情况。

（七）以政务公开助力连民心、促公信

加强公众参与和政民互动。区新闻中心积极探索公众参与新模式，通过“北京海淀”微信公众号对全区重大民生政策措施进行预热式发布，及时收集、了解公众反馈，拓宽公

众参与政策制定、执行和监督的渠道；举办“海淀网友看海淀”等线下活动，扩大公众对政府工作的认知度和认可度；区政务服务办改进第三方机构暗访评议方式，组建第一届 14 名特约社会监督员队伍，对政务大厅服务进行 3 次监督评议，提出建设性意见 20 余条，有效促进了窗口服务规范、纪律落实和服务质量提高。

打造民意连接系列工程。区政务服务办发放服务满意度调查问卷收到有效建议 71 条。其中采纳 43 条，现场反馈 2 条，电话反馈 26 条，得到了服务对象的一致认可。落实问需于民、问计于民。人民建议受理渠道更加畅通，群众提交建议更加便捷，共受理群众建议 243 件次、315 人，与 2016 年人民建议总量上升 417%，人次上升 570%。

三、信息公开数据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17 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 21522 条。公开行政规范性文件 9 条。公开重点领域政府信息 4827 条。其中，主动公开财政预算决算、“三公经费”和行政经费信息 268 条；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计划、项目开工和竣工情况，保障性住房的分配和退出等信息 28 条；食品安全标准，食品生产经营许可、专项检查整治等信息 1222 条；环境核查审批、环境状况公报和重特大突发环境事件等信息 378 条；招投标违法违规行及处理情况、国有资金占控股或者主导地位依法应当招标的项目等信息数 964 条；生产安全事故的政府举措、处置进展、风险预警、防范措施等信息 183 条；农用地转为

建设用地批准、征收集体土地批准、征地公告、征地补偿安置公示、集体土地征收结案等信息 21 条；政府指导价、政府定价和收费标准调整的项目、价格、依据、执行时间和范围等信息 14 条；本市企业信用信息系统中的警示信息和良好信息等信息 1524 条；政府部门预算执行审计结果等信息 17 条；行政机关对与人民群众利益密切相关的公共企事业单位进行监督管理的信息 208 条。

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包括政府公报 4 期；政府网站公开 6235 条；政务微博公开 6100 条；政务微信公开 1460 条；其他方式公开 552 条。

（二）回应解读情况

回应公众关注热点或重大舆情 32 次；参加或举办新闻发布会 100 次，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新闻发布会 3 次；政府网站在线访谈 35 次，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政府网站在线访谈 8 次；政策解读信息发布 126 条；微博微信回应事件 256 次；其他方式回应事件 50 次。

（三）依申请公开情况

1. 申请情况

全区申请总数为 2231 件，其中区政府 485 件，区属单位 1746 件。申请方式中，当面申请 609 件，占总数的 27.3%；通过网络提交申请 204 件，占总数的 9.14%；以信函形式申请 1418 件，占总数的 63.56%。

申请内容主要涉及房屋征收、拆迁补偿、城市规划等方面。

2. 答复情况

已答复的 1974 项申请中，其中：

“属于已主动公开范围” 111 项，占总数的 5.62%；

“同意公开” 447 项，占总数的 22.64%；

“同意部分公开” 30 项，占总数的 1.52%；

“不同意公开” 233 项：其中，涉及国家秘密 0 项；涉及商业秘密 7 项；涉及个人隐私 3 项；危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 0 项；非《条例》所指政府信息 219 项；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4 项；

“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 144 项，占总数的 7.29%；

“申请信息不存在” 991 项，占总数的 50.2%；

“告知作出更改补充” 4 项，占总数的 0.2%；

“告知通过其他途径办理” 14 项，占总数的 7.09%。

3. 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收费情况

按照市财政局、市发展改革委《关于清理规范一批行政事业性收费有关政策的通知》(京财综〔2017〕569号)要求，自 2017 年 4 月 1 日起，停止收取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费用。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全区各行政机关按照《北京市行政机关依申请提供政府信息公开收费办法(试行)》规定，对依申请提供政府信息收取检索、复制、邮寄等费用共计 0 元。

(四) 行政复议、诉讼及举报情况

1. 行政复议

全区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案件 111 件，其中：区政府 12 件，区属各单位 99 件。其中维持行政机关做出的政府信息公开答复告知书的 49 件，撤销的 8 件，确认违法

的 13 件，其他情形 41 件。

2. 行政诉讼

全区共收到与政府信息公开有关的行政诉讼案件 115 件其中：区政府 39 件，区属单位 76 件。收到一审案件 77 件驳回 76 件，撤销 1 件。收到二审案件 38 件，全部维持一审判决（裁定）。

3. 举报

区政府信息和政务公开办公室共接到与政府信息公开有关举报 16 件。其中，3 件属实，13 件失实。

四、存在的不足及 2018 年重点工作

（一）存在的不足

一是政务公开的深度广度仍需进一步拓展。行政权力运行中“决策、执行、结果、管理、服务”全过程公开与社会公众的期望仍有一定差距；二是政策解读和回应关切需进一步加强。政策解读针对性和时效性有待加强，解读内容不够接地气，回应关切不够及时主动。三是基层政府信息和政务公开水平需进一步提升。部分基层单位公开工作力量相对薄弱，服务意识和工作能力有待加强。

（二）2018 年重点工作

深入推进政务公开工作。一是完成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试点工作。于 2018 年 8 月前，全面梳理 18 个领域试点单位的政务公开事项；编制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优化政务公开工作流程，实现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全过程公开；二是根据北京市工作要求和我区重点工作，制定《海

淀区 2018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三是继续动态更新管理重点领域政务公开清单，督促指导全区各单位及时更新填报清单信息，做到“应公开、尽公开”。四是推出海淀政务公开便民地图集。发布养老服务、医疗卫生服务、教育资源服务、祭扫场地服务、菜篮子便民服务、创新创业服务等有海淀特色的动态地图，方便群众生产生活。

提升依申请案件办理水平。一是持续规范依申请受理、办理、答复各环节工作程序，确保申请途径畅通，办理程序规范，答复依法稳妥，杜绝低级错误发生。二是加强依申请疑难复杂案件会商，降低诉讼风险；三是推广法律顾问制度，充分发挥法律顾问作用，为各单位提供法律专业支撑。

加强业务培训，提升工作水平。继续组织全区性培训大会和各类专项工作培训，按系统组织依申请信息公开案件专题研究，以业务研究带动队伍建设。

2018 年 3 月

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表

(2017 年度)

填报单位 (盖章) :

统计指标	单位	统计数
一、主动公开情况		
(一)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 (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相同信息计1条)	条	21522
其中: 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数	条	9
制发规范性文件总数	件	9
(二) 重点领域公开政府信息数 (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相同信息计1条)	条	4827
其中: 主动公开财政预算决算、“三公经费”和行政经费信息数	条	268
主动公开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计划、项目开工和竣工情况, 保障性住房的分配和退出等信息数	条	28
主动公开食品安全标准, 食品生产经营许可、专项检查整治等信息数	条	1222
主动公开环境核查审批、环境状况公报和重特大突发环境事件等信息数	条	378
主动公开招标投标违法违规行为及处理情况、国有资金占控股或者主导地位依法应当招标的项目等信息数	条	964
主动公开生产安全事故的政府举措、处置进展、风险预警、防范措施等信息数	条	183
主动公开农用地转为建设用地批准、征收集体土地批准、征地公告、征地补偿安置公示、集体土地征收结案等信息数	条	21
主动公开政府指导价、政府定价和收费标准调整的项目、价格、依据、执行时间和范围等信息数	条	14
主动公开本市企业信用信息系统中的警示信息和良好信息等信息数	条	1524
主动公开政府部门预算执行审计结果等信息数	条	17
主动公开行政机关对与人民群众利益密切相关的公共企事业单位进行监督管理的信息数	条	208
主动公开市人民政府决定主动公开的其他信息数	条	0
(三) 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1. 政府公报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230
2. 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6235
3. 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6100
4. 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1460
5. 其他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552
二、回应解读情况		
(一) 回应公众关注热点或重大舆情数 (不同方式回应同一热点或舆情计1次)	次	32
(二) 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回应解读的情况		
1. 参加或举办新闻发布会总次数	次	100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新闻发布会次数	次	3
2. 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次	35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次	8
3. 政策解读稿件发布数	篇	126
4. 微博微信回应事件数	次	256
5. 其他方式回应事件数	次	50
三、依申请公开情况		
(一) 收到申请数	件	2231
1. 当面申请数	件	609
2. 传真申请数	件	0
3. 网络申请数	件	204
4. 信函申请数	件	1418
(二) 申请办结数	件	1974
1. 按时办结数	件	1000
2. 延期办结数	件	974
(三) 申请答复数	件	1974
1. 属于已主动公开范围数	件	111
2. 同意公开答复数	件	447
3. 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	件	30
4. 不同意公开答复数	件	233
其中：涉及国家秘密	件	0
涉及商业秘密	件	7
涉及个人隐私	件	3

危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	件	0
不是《条例》所指政府信息	件	219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件	4
5. 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数	件	144
6. 申请信息不存在数	件	991
7. 告知作出更改补充数	件	4
8. 告知通过其他途径办理数	件	14
四、行政复议数量	件	111
（一）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数	件	49
（二）被依法纠错数	件	21
（三）其他情形数	件	41
五、行政诉讼数量	件	115
（一）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或者驳回原告诉讼请求数	件	114
（二）被依法纠错数	件	1
（三）其他情形数	件	0
六、举报投诉数量	件	16
七、依申请公开信息收取的费用	万元	0
八、机构建设和保障经费情况		
（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门机构数	个	82
（二）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数	个	34
（三）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数	人	91
1. 专职人员数（不包括政府公报及政府网站工作人员数）	人	5
2. 兼职人员数	人	86
（四）政府信息公开专项经费（不包括用于政府公报编辑管理及政府网站建设维护等方面的经费）	万元	61
九、政府信息公开会议和培训情况		
（一）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或专题会议数	次	32
（二）举办各类培训班数	次	27
（三）接受培训人员数	人次	780